爵士乐演出观后感

2015020913027

崔凯

爵士乐是一种音乐流派，它于19世纪末期至20世纪初期起源于美国新奥尔良的非裔美国人的社区，植根于蓝调和拉格泰姆音乐以及欧洲的军乐，并且由其发展而来。自十九世纪二十年代的爵士时代以来，爵士已经被认为是音乐表达的一种主流形式。其后，爵士乐亦以若干相对独立的、传统的流行音乐风格的形式表现出来，这些相对独立的风格间亦有关联，其间的纽带即是非裔美国人的音乐与欧裔美国人音乐之间的互相融合。

爵士乐在其发展过程中除了有美国黑人音乐的根源以外，还吸收了来自于不同文化的不同音乐风格，逐渐形成了今天多门多类的爵士乐，所传递的内容也更为多样，已经不仅限于早期的“黑人风格”。世界各地的知识分子公认爵士乐为“起源于美国的艺术形式之一”。爵士乐的特点是建立在稳定节奏背景下的即兴演奏，常表现为在基本稳定的节拍上采用切分音节奏，配以在基调的弦乐即兴独奏和合奏，追求奇特怪异的音色，节奏具有独特的复杂性。

在我看来，爵士乐是一种自由的音乐，它所要表达的是一种不受拘束随心随性的情感。爵士乐往往是即兴演奏的，没有固定的乐谱的框架束缚，演奏者可以自由用节奏的无穷变化来表达内心的情感，这一点与其他音乐截然不同。即兴行为所带来的不确定性和多变性对爵士乐的编曲和演奏形式都造成了极大的影响，使得演奏者必须依靠对于某一段旋律的反复变奏和对一个调式的把握，不断的演奏出几乎毫无“重复性”的音乐。爵士乐展示的是一种自由的美，它所崇尚的便是在高难度的solo中展示出乐手横溢的才华，或者在重奏中对于节奏和音节无间的默契配合。欣赏爵士乐时，通常可以听出对于一个主要节奏的不同方式演绎，这种丰富的变化留给了听众以自由想象的空间。

由于文化差异的存在，还有音乐素养不够高，虽然我并不能完全理解爵士乐，但是现场观看知名乐队演出的机会还是不多的，也可以在繁重的学习任务之余放松一下。日常生活中听到的大多是流行音乐，体验一种不熟悉的音乐形式，说不定会有意外的收获。

上台演出的是波兰mm3乐队，据说是波兰爵士乐界中最具特色的年轻乐队之一，成员有吉他手Michal Miilcz，鼓手Mateusz Modrzejewski，贝斯手Bartosz Luczkiewicz，三人组成的乐队很精简。在我看来，确实很有特色，他们的爵士乐感觉不仅仅是爵士乐，恰如吉他手Michal Miilcz的介绍：“We don’t really play jazz.”。他们演奏的音乐时而舒缓，像是在思考，诉说，抒情，时而洒脱，开朗，时而欢快，自由，时而如同摇滚乐一般热烈。他们凭借大胆的创新，融合了现代爵士，电子和摇滚乐。听起来确实很新颖，有爵士乐的自由，摇滚乐的律动，电子乐的音色。贝斯手完美的控制着音乐的律动，鼓手增强了乐曲的节奏感，吉他手技巧娴熟，整个乐队配合默契，加上表演者的肢体语言，整个演出在感官上让人感到很愉悦。虽然并不是很懂音乐，但这场音乐会展示了爵士乐的魅力。

一个多小时的演奏中，他们沉浸其中，不觉疲惫。在演出结束之际，我的脑海里还回荡着乐曲的旋律。我们挥舞着闪关灯，与乐队合影留念，令我们感到惊喜的是，已经离开的他们又重返舞台为我们演奏最后一曲。记得之前参加一个音乐会的时候也遇到了加演，可能这是惯例吧。

这次的演出让我现场感受到了音乐的美感，表演者的专注与默契。沉浸于音乐之中，忘记周围一切，是一种精神的洗礼。音乐有着太强的感染力，世界上最通用的语言恐怕就是音乐了，我们无法想象一个没有音乐的世界。我们也应该提升鉴赏音乐的水平，它是听觉的感知，也是情感的体验，也是想象联想，创造的审美过程。希望有机会能多参加一些音乐会，找点时间聆听音乐，欣赏艺术，提升自我。